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服务类）

采购单位（盖章）：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项目名称：西华大学第五食堂和德馨苑学生宿舍 11 号 12 号楼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

（二）项目所属年度： 2023 年

（三）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四）预算金额（元）：73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叁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73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叁万元整

（五）项目概况：

项目拟规划总建筑面积 72348 万平方米（其中德馨苑学生宿舍 11 号、12 号楼建筑面积 51905m²，地上建筑面积 47970m²，地下建筑面积 3935m²；第五食堂建筑面积 20443m²）。总建安费约 31068 万元（其中德馨苑学生宿舍 11 号、12 号楼约 21505 万元；第五食堂约 9563 万元），项目建设工期 45 个月。本次为第五食堂和德馨苑学生宿舍 11 号 12 号楼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六）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是（填以下信息） ☒否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需要（填以下信息）

☒不需要 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 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 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 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 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已包含需求调查内容的，可以不再重复调查

（一）需求调查方式：

☐ 咨询 ☐ 论证 ☐ 调查问卷

（二）需求调查对象：

（三）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竞争性磋商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四) 采购包划分: 不分包采购

包名称: 西华大学第五食堂和德馨苑学生宿舍 11 号 12 号楼建设项目工程量

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

最高限价 (元): 730000

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定价方式名称:)

品目信息

标的名称: 西华大学第五食堂和德馨苑学生宿舍 11 号 12 号楼建设项目工程

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

计量单位: 1 个

所属行业: ☐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

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

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 ☐是 ☒否

环保: ☐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无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设置专门采购包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要求合同分包

预留比例： %

不专门面向的原因：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是☐ 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填以下信息) 否☒
政府购买服务的分类：☐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

的公共服务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是 ☐ 否 ☒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是 ☐ 否 ☒

(十二) 是否属于 PPP 项目：是 ☐ 否 ☒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或法人登记证（正本或副本）或其他能够证明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或其他证明材料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内；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材料。 2.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3.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材料； 4.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5.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进行审查。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 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②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2. 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5	行贿犯罪记录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②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未同时参加本项目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中无与其他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情况。】
7	投标文件签章	投标文件加盖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8	投标文件资格响应文件的语言	语言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可不提供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10	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参加投标的情形	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2、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如有）：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供应商备案要求	已在行业主管部门完成备案，依法可以开展相关造价服务业务。
	项目负责人	具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及工程造价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技术要求与标准：

说明：采购人应当合理设定“★”参数，设置过多容易导致废标；在填写下表时以“★”标明的，在“具体技术（参数）要求”处应当详细明确具体要求。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报价要求	1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总价包干，咨询人需在设计阶段介入，前期方案成本优化建议、施工设计图纸优化建议、经济效益分析等前期咨询服务，以及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咨询服务，由于该项目可能涉及多版修改图纸，清单控制价的多次修改不再单独另外支付费用，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
★ 服务内容	1	（1）根据施工图纸和措施方案以及相关规范要求等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控制价； （2）提供计算底稿（含建模）和主要装饰材料询价数据； （3）统计汇总主要工程量指标和造价指标分析； （4）对于施工图纸不合理提出优化建议等；配合设计优化、多方案经济测算工作； （5）审核对施工招标文件中造价条款是否与招标清单一致； （6）该项目清单控制价编制过程中可能涉及多版修改施工图，涉及清单控制

		价的修改等不再单独另外支付费用。	
★工作要 求	1	(1) 供应商应在收到招标人委托后积极组织有经验的相关造价咨询人员立即开展工作, 同时, 造价咨询人员必须专业对口, 不得跨行业、跨专业编制或审核; (2) 供应商应保证本工程项目造价咨询人员的相对稳定, 以保证咨询工作的连续性和及时性, 若因特殊原因调整造价咨询人员, 应事先经招标人同意; (3) 供应商出具的审核报告书及工程造价分析报告书等必须规范、严谨、依据充分、内容齐全、数据准确	

评审条款:

☒综合评分法

评审项 编号	一级评 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价格分	报价	1、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的价格, 其价格分为满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 / 供应商最终报价)×10。 3、价格计算以供应商最终报价为准。	10	是
2	技术评 审	企业综合实力	供应商 2019 年以来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优秀造价咨询项目经理或优秀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优秀个人会员或优秀工程造价从业人员一次得 3 分, 本项最多得 6 分。 说明: 提供证书复印件盖鲜章。	6	是
3	技术评 审	项目业绩	2019 年 1 月以来, 每提供 1 个公共建筑类项目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业绩得 3 分, 本项最多得 27 分。	27	是

			说明：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		
4	技术评审	履约能力	供应商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一个清单和控制价编制咨询服务成果评价表或客服满意度评价表等说明文件，业主每项评价为满意的得 9 分，本项最多得 9 分。	9	是
5	技术评审	拟派项目组人员构成	1、项目负责人：（3 分） 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 1 个公共建筑类项目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业绩的加 3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已在此前任一项目业绩评审类别中提供过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再纳入此项评审。 2、土建专业负责人：（8 分） 具备土建专业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得 2 分；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的加 1 分，同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加 2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同时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 1 个公共建筑类项目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业绩的加 3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已在此前任一项目业绩评审类别中提供过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再纳入此项评审。 3、安装专业负责人：（8 分） 具备安装专业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得 2 分；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机电或供配电专业）的加 1 分，同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加 2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27	是

			同时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 1 个公共建筑类项目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造价咨询服务业绩的加 3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已在此前任一项目业绩评审类别中提供过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再纳入此项评审。 4、拟投入本项目造价人员情况：（8 分） 拟派人员中每具有 1 个土建专业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的得 1 分，最多得 5 分；拟派人员中每具有 1 个安装专业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的得 1 分，最多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8 分。 说明：以上人员需提供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造价工程师信息查询截图、相应资格证书；相同人员不得重复任职，若重复任职，将不予计分；业绩时间以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		
6	技术评审	服务方案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咨询服务实施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①项目概况分析、②项目情况描述、③项目技术措施、④造价咨询履约目标分析、⑤造价咨询履约步骤分析；完全包含得 5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前述 5 项内容：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组织管理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①管理分工及岗位职责、②廉洁从业制度、③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制度；完全包含得 3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前述 3 项内容：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	21	否

		3、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①实施阶段重点管理、②内部质量控制制度、③质量控制目标、④质量控制措施（方法）、⑤质量控制责任制；完全包含得 5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前述 5 项内容：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 4、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进度控制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①计划安排、②质量控制环节和内容、③供应商对项目响应及时的承诺；完全包含得 3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前述 3 项内容：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 5、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工作重点和难点分析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①本项目的工作重点、②本项目的工作难点及解决方案；完全包含得 2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前述 2 项内容：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 6、后续服务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①后续服务响应时间、②对于本项目的后续服务人员配置及安排、③后续服务保障措施。完全包含得 3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前述 3 项内容：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 说明：方案中存在不满足是指涉及方案完全脱离事实制定，不具备任何实施的可能性；方案中存在的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	--	---	--	--

☐最低评标价法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8、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 买卖合同 ☐ 租赁合同 ☐ 建设工程合同 ☐ 技术合同

☒ 委托合同 ☐ 物业管理合同 ☐ 其他合同 ☐

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

3) 合同履约地点: 西华大学校内

4) 支付方式: 一次付清 ☒ 分期付款 ☐ 比例: (0-100%可选)

5)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否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缴纳方式:

缴纳说明:

6)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 否

合同支付约定

付款条件: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咨询费在咨询人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交
咨询成果且施工招标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

7)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满足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规范要求以及委托方要求。

8)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9)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甲方提供给咨询人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反映甲方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咨询人可以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咨询人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咨询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清单及控制价成果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咨询人。甲方可因本工程的需要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咨询人书面同意，发包人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咨询人在工程清单及控制编制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咨询人承担；因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导致侵权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在不损害对方利益情况下，合同当事人双方均有权在申报奖项、制作宣传印刷品及出版物时使用有关项目的文字和图片材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咨询人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无

11)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支付咨询费的违约金：采购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向咨询人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日，采购人按应付合同暂定总金额的 1%的违约金向设计人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咨询人违约责任：

咨询人逾期交付工程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成果文件的违约金：由于咨询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设计成果资料，每逾期一日，应承担合同总金额的 1%的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发包人可以直接单方面解除或终止合同，并且咨询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的违约金。

咨询人如果在其责任期内失职，同意按以下方式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金=经济损失并在咨询费里扣除，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

解决争议：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方与咨询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成都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12) 合同其他条款：

(1) 咨询人需参与本项目的相关人员应专业对口、持证上岗、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合理安排人员。对于参加本项目不称职的人员，甲方有权要求咨询人随时更换，咨询人需在接到书面通知 5 日内按要求予以更换，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咨询人承担。

(2) 咨询人安排实施甲方的工程师均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里的人员提供。

9、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是☐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是☐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是☐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分段/分期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 组织验收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成果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无

11) 履约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执行的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是 ☐ (填以下信息) 否 ☒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经费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

2022年4月26日

注意事项:

- 1.采购项目预算大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需提供采购单位确定需求的部(处)会议纪要或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 2.各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在部门(学院)网站首页公示不少于 3 天。公示期结束后将公示截图打印交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招投标中心),并标明公示期是否有异议。